窗体顶端

2021-2022第一学期听课规定

1.平均周学时达14学时及以上，按规定参加学校安排的培训或讲座活动，记好笔记，不需另外听课。

   2.平均周学时为10—13学时的教师，每周进班听课不少于1次；

   3.周学时为6—9学时的教师，每周进班听课不少于2次；

   4.周学时量低于6学时的教师，每周随班听课不少于3次；

   5.第一次担任新课教师，着重听新课内容，听课次数在上述规定的基础上相应再增加1次；

   6.参加学校安排的培训或讲座活动，记好笔记，计入听课次数（假期活动除外）；

   7.通过程序批准的外出、请假，等特殊情况，听课次数酌减；

   8.教务系统中层干部每周听课不少于1次；

9.行政兼职教师按学校听课管理规定执行；

   10.按要求填写“听课意见反馈表”电子版；

  11.听课次数以听课意见反馈表显示次数为准。

教务科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  2021年9窗体底端

2021-2022第二学期听课规定

1.平均周学时达14学时及以上，按规定参加学校安排的培训或讲座活动，记好笔记，不需另外听课。

   2.平均周学时为10—13学时的教师，每周进班听课不少于1次；

   3.周学时为6—9学时的教师，每周进班听课不少于2次；

   4.周学时量低于6学时的教师，每周随班听课不少于3次；

   5.第一次担任新课教师，着重听新课内容，听课次数在上述规定的基础上相应再增加1次；

    6.通过程序批准的外出、请假，等特殊情况，听课次数酌减；

   7.教务系统中层干部每周听课不少于1次；

8.行政兼职教师按《医学中专部听课管理规定》执行；

   10.听课之后按要求填写电子版“听课意见反馈表”；

  11.听课次数以听课意见反馈表显示次数为准。

教务科

2021年9月